## 109 學年度數學、資訊、自然科能力競賽學校代表隊選拔要點

一、主 旨:為使學生熟知正確的科學探究及實驗方法,激發學生探究問題的興趣,以培養創造、思考能力的科學態度,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參加對象:每人限報名一科

- 1.自由報名部分:高一、高二、三同學該科成績達全班前 1/3 或全年級前 100 名者,數理資優班學生不受此限制。
- 2.推薦部份:高二、三同學由數學、電腦及自然科任課教師擇 優推薦,每班每科至多兩名。
- 3.高一同學部分:請由各班導師簽名推薦,每班每科至多兩名。

三、競賽科目:數學、資訊、生物、物理、化學、地科。 (各科試題內容均以高級中學課程教材範圍為原則,不分年級)

四、競賽內容:1.數學、物理、化學、生物、基礎地科等學科以筆試篩選。 (校外競賽自然科項目有實驗操作)

2.資訊科以筆試與上機程式設計測驗同時進行。
(校外競賽資訊另含程式設計實地測試)

五、報名日期: 8月20日下午4:10前。

六、報名地點:各班由學藝股長彙整名單後,送交設備組。

七、校內競賽日期:9月4日(星期五)15:10~17:00。

考試50分鐘後才可提早交卷

八、校內競賽地點:資訊科—力行樓資訊教室,其他科目依報名人數決定,另 行公布於設備組門口。

九、選拔名額:每科錄取優等六~八人,請各科教學委員會推派若干老師輔導 同學後,由輔導老師依核定參賽名額選取參賽同學,於11月 上旬代表學校參加中區複賽。另取佳作若干名,給予獎勵。

十、本要點呈請校長核可後施行之,修正時亦同。